

##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辛德春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1日通过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，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###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延参股公司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期限的议案》

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2020年12月24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续延参股公司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期限的公告》。

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### 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管理层可择机出售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2020年12月24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授权管理层可择机出售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》。

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3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 3 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0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